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0-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股东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投”)及其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和公司股东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公司原共同控股股东通投资和三鑫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通投资、三鑫投资各自持股数量的增减。

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通投资,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宪武先生。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通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和股东三鑫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于2014年6月10日签署《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自《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

基于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期内,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和三鑫投资(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在百傲化学的持股数量相同且均为第一大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

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约定,《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已于2020年2月

6日到期。经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协商,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共同决定不再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并于2020年2月6日签署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续签的声明》,声明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与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和三鑫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通投资和三鑫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各自单独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变动前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致行动人
通运投资	54,133,334	29%	三鑫投资
三鑫投资	54,133,334	29%	通运投资
合并计算	108,266,668	58%	—
变动后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致行动人
通运投资	54,133,334	29%	无
三鑫投资	54,133,334	29%	无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通运投资和三鑫投资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通投资和三鑫投资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通投资和三鑫投资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宪武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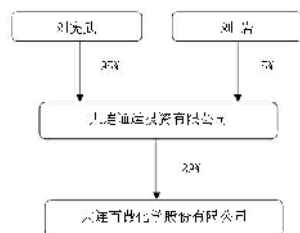
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于2020年2月7日出具了《关于不谋求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承诺三鑫投资仅为公司的财务投资人,尊重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三鑫投资及关联方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单独或联合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三鑫投资计划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3,733,500股,即不超过其持股的6.90%,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三鑫投资计划未来6个月内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5,413,333股,即不超过其持股的10%,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于2020年2月7日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及认定出具了《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之法律意见书》,确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

通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投资、三鑫投资分别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0-006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投资”)持有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4,133,3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0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三鑫投资持有的上述股份于2020年2月7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4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三鑫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3,733,5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若此期间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上述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以减持实施时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股份、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54,133,334	29.00%	IPO前取得;54,133,33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1,861,700	0.9973%	2019/6/25—2019/10/25	28.07—36.04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3,733,500股	不超过2.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733,500股	2020/3/2—2020/9/1

股票简称:百傲化学

股票代码:603360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百傲化学
股票代码:6033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47号1单元16层
通讯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47号1单元16层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鑫投资	指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通投资	指	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
百傲化学、上市公司、公司	指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A股、普通股	指	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一致行动协议书》	指	刘宪武、王文锋于2014年6月10日签署的《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书》
本报告书	指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47号1单元16层
法定代表人:王文锋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7260340665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国家专营)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文化商品(不含专项审批)、汽车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兼零售;经济信息咨询;房屋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文锋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大连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百傲化学控股股东通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和百傲化学股东三鑫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于2014年6月10日签署《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自《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百傲化学上市后36个月内,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

基于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期内,百傲化学的共同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和三鑫投资(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在百傲化学的持股数量相同且均为第一大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

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约定,《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已于2020年2月6日到期。经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协商,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共同决定不再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并于2020年2月6日签署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续签的声明》,声明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与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百傲化学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宪武先生。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于2020年2月7日出具了《关于不谋求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尊重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对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在刘宪武先生对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三鑫投资将作为财务投资人持股,尊重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三鑫投资及关联方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单独或联合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于2020年2月7日就百傲化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及认定出具了《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之法律意见书》,确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百傲化学的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

鉴于上述,自2020年2月7日起,三鑫投资无一致行动人,其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不再与其一致行动人通投资合并计算,即三鑫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由其与通投资合计持有108,266,668股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54,133,334股,三鑫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其与通投资合计58%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2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计划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5,413,333股,即不超过其持股的10%,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0%,如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三鑫投资	54,133,334	29%	54,133,334	29%
一致行动人(通投资)	54,133,334	29%	无一致行动人	
合计	108,266,668	58%	54,133,334	2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如本报告“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之“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所述,因《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已于2020年2月6日到期,且百傲化学原控股股东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原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及王文锋先生共同决定不再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自2020年2月7日起,三鑫投资无一致行动人,其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不再与其原一致行动人通投资合并计算,即三鑫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由其与通投资合计持有108,266,668股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54,133,334股,三鑫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其与通投资合计58%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2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和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三鑫投资有累计质押的上市公司股份为47,614,000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的87.96%,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51%。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见下表:

日期	买入/卖出	数量(股)	区间价格(元)
2019年9月19日	卖出	100	32.35
2019年10月23日	卖出	655,000	34.01—36.04
2019年10月24日	卖出	70,000	34.43—34.5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人: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文锋
2020年2月7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三鑫投资营业执照;
2、三鑫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票简称:百傲化学

股票代码:603360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百傲化学
股票代码:6033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32-1号1单元11层10号
通讯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32-1号1单元11层10号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投资	指	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
三鑫投资	指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百傲化学、上市公司、公司	指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A股、普通股	指	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一致行动协议书》	指	刘宪武、王文锋于2014年6月10日签署的《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书》
本报告书	指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32-1号1单元11层10号
法定代表人:刘宪武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55082167XU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专项审批);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0-03-15至2020-03-14
主要股东:自然人刘宪武持有通投资95%股权
通讯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32-1号1单元11层10号
联系电话:0411-827350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宪武	男	总经理	中国	大连	美国永久居留权
刘岩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大连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百傲化学控股股东通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和百傲化学股东三鑫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于2014年6月10日签署《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自《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之日起至百傲化学上市后36个月内,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在百傲化学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

基于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和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期内,百傲化学的共同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和三鑫投资(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在百傲化学的持股数量相同且均为第一大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

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约定,《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已于2020年2月6日到期。经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协商,刘宪武先生和王文锋先生共同决定不再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并于2020年2月6日签署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续签的声明》,声明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和刘宪武先生与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百傲化学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宪武先生。三鑫投资及王文锋先生于2020年2月7日出具了《关于不谋求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尊重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对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在刘宪武先生对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三鑫投资将作为财务投资人持股,尊重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三鑫投资及关联方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单独或联合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于2020年2月7日就百傲化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及认定出具了《辽宁君广泽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之法律意见书》,确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百傲化学的控股股东为通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刘宪武先生。

鉴于上述,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无一致行动人,其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不再与其原一致行动人三鑫投资合并计算,即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由其与三鑫投资合计持有108,266,668股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54,133,334股,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其与三鑫投资合计58%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2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无继续减少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通投资	54,133,334	29%	54,133,334	29%
一致行动人(三鑫投资)	54,133,334	29%	无一致行动人	
合计	108,266,668	58%	54,133,334	2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如本报告“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之“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所述,因《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已于2020年2月6日到期,且百傲化学原控股股东通投资和三鑫投资、原实际控制人刘宪武先生及王文锋先生共同决定不再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自2020年2月7日起,通投资无一致行动人,其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不再与其原一致行动人三鑫投资合并计算,即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百傲化学股份数量由其与三鑫投资合计持有108,266,668股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54,133,334股,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其与三鑫投资合计58%减少为无一致行动人后的2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和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通投资累计质押的上市公司股份为34,258,000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的63.28%,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8.35%。

在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见下表:

日期	买入/卖出	数量(股)	区间价格(元)
2019年10月23日	卖出	373,940	34.06—34.55
2019年10月24日	卖出	380,900	33.00—33.69
2019年10月25日	卖出	376,860	34.00—34.38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人:大连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宪武
2020年2月7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通投资营业执照;
2、通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接到通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分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元/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前数量(股)	增持后数量(股)	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增持方式	资金来源
1	田永忠	董事长	2020年2月6日	30,000.00	10.680	320,400.00	0	30,000.00	0.0018		
2	王冲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主持行政工作)	2020年2月7日	30,000.00	10.590	317,700.00	0	30,000.00	0.0018		
3	黄云冲	董事/财务总监	2020年2月7日	20,000.00	10.605	212,100.00	0	20,000.00	0.0012		
4	罗刚	独立董事	2020年2月7日	10,000.00	10.600	106,000.00	0	10,000.00	0.0006		自有资金
5	韩朝根	董事会秘书	2020年2月6日	10,000.00	10.630	106,300.00	0	10,000.00	0.0006		
6	孙萍	证券事务代表	2020年2月7日	6,000.00	10.550	63,300.00	0	6,000.00	0.0004		
合计				106,000.00	—	1,125,800.00	0	106,000.00	0.0006	—	—